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强化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团结带领管理层及全体员工，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公司保持了稳健发展的良好态势。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4 年主要生产经营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44.80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6.82 亿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8.47%，基本每股收益为 1.31 元。

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1.73 亿元，其中生活垃圾处理业务营业收入 22.96 亿元，同比增长 3.50%；餐厨垃圾处理业务营业收入 4.62 亿元，同比增长 27.29%；废橡胶再生业务营业收入 1.87 亿元，同比增长 81.18%；因在建项目减少导致 BOT 项目建造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 2.3 亿元，废电池再生业务因行业低迷等原因全年营业收入 5,662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2,903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61 亿元，其中生活垃圾处理业务实现归母净利润为 7.04 亿元，餐厨垃圾处理业务实现归母净利润为 6,659.60 万元，废橡胶再生业务归母亏损 3,681 万元，废电池再生业务归母亏损 1.08 亿元，可转债摊销利息 6,500 万元。今年归母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减少 0.41 亿元，下降 6.90%，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中应收垃圾处理费账龄延长导致坏账减值损失较去年增加 1,298.35 万元；南太湖旺能环保升级改造拆除资产处置净损失 1,403.80 万元；子公司浙江立鑫计提固定资产减值 5,614.73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5.96 亿元，较去年同期 12.59 亿元增长 26.7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 2.54 亿。公司现金流净额的转正，是今后持续高比例分红的重要保障。

二、做好董事会会议召开工作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达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董事会下设战略决策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各委员会能根据其议事规则行使职能,完善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能力。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8 次会议,审议通过 35 项议案。会议在召集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和要求。董事会依法履行了法律法规赋予的权利和义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主要内容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01 月 08 日	审议通过以下 6 个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5、《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6、《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02 月 06 日	审议通过以下 2 个议案: 1、《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2、《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以下 18 个议案: 1、《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4、《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关于〈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 (ESG) 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9、《关于对外投资事项的议案》 10、《关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1、《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2、《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13、《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14、《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1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6、《关于 2024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7、《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8、《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07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以下 2 个议案: 1、《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	2024年08 月28日	审议通过以下4个议案： 1、《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的议案》 4、《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 第六次会议	2024年10 月11日	审议通过以下1个议案： 《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 第七次会议	2024年10 月29日	审议通过以下1个议案： 《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九届董事会 第八次会议	2024年11 月26日	审议通过以下1个议案：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三、做好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工作

2024年，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5次股东大会会议，其中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4次，股东大会的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资格合法、有效。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保证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决策权。董事会及时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并确保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具体实施，切实维护股东权益。

根据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共派发现金股利约1.29亿元，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的比例为21.36%，相关派发工作已于2024年6月6日全部完成。根据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共派发现金股利约0.86亿元，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的比例为23.69%。相关派发工作已于2024年10月11日全部完成。

根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截至2024年11月4日，本次回购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公司已于2024年11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3,289,951股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

2024年度公司各项担保严格依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及银行授信申请计划执行，未出现担保授信超过计划的情况。

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年报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2024年度的审计费用为210万元，其中年度审计费用为180万，内控审计费用为

30 万元。

四、做好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能工作

（一）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4 年，公司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基于对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的深入分析，结合国内外经济形势和行业发展趋势，为公司战略升级及未来发展规划建言献策，保障了战略决策的科学性。

（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4 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在企业运营过程中，参与并审核了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范围及主要职责情况。委员会按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4 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告、关联交易、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文件。对公司财务部门、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进行评价。

在年报编制期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履职，做好审计过程中的各项协调工作，积极发挥审核和监督职能。

五、做好公司信息披露工作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的重大事项和经营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 102 个公告（4 个定期报告、98 个临时公告），共计 127 份挂网文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全国信息披露考核中连续五年荣获“A”。

六、做好股东关系维护工作

2024 年度，公司热情接待每一位投资者的来访调研、耐心接听每一通投资者的咨询电话、认真回答投资者的每一次网上提问、时刻关注媒体对本公司的报道并主动求证真实情况。2024 年除举办年度和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外，还举办电话业绩说明会、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参加行业策略会等。公司在接受投资者咨询中，能够专业、全面、客观对投资者咨询进行解答，帮助调研者更好地了解公司实际状况和发展前景。

七、社会责任方面

公司致力于与各利益相关方实现共赢发展，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注重公司在经济、

环境、社会层面的绩效与均衡。公司密切关注并倾听利益相关方的声音，不断进行积极的反馈和改进。2024年4月27日，公司首次披露《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公司始终致力于绿色低碳发展，持续在资源节约与高效利用、能源资源循环利用、生产技术提升改造、绿色供应链管理、绿色低碳能力建设等多个维度积极推进低碳管理工作，为实现碳中和目标全力迈进。

八、公司董事职责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各项规章制度履行自己的职责。公司共召开8次董事会会议，董事均出席董事会参与表决。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认真审议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及会计师进行了良好沟通，对公司各项决策的制定提供专业性意见，并对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和核查，对报告期内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变更等事项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5年公司发展方向

一、公司战略

公司战略：以“垃圾焚烧发电”为主业，积极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做强前端回收、做精中端运营、做深末端利用，不断优化核心业务，探索从单一的垃圾焚烧发电业务向“城市矿山”综合服务升级；从以国内市场为主向国内、国际“双轮驱动”升级；从垃圾的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向资源化、高值化利用升级；从重资产运营到轻资产、品牌化运营转变；积极践行“双碳”战略，不断增强绿色低碳属性，持续提升绿电价值。

二、经营计划

1、提供绿色环保综合服务。以垃圾焚烧发电为核心业务，同时拓展餐厨垃圾资源化、污泥处置、建筑垃圾处理等协同业务，构建完整的资源循环产业链。重点推进飞灰、炉渣等特殊废物的高值化利用，通过技术创新提升资源转化效率。加强跨业务协

同发展，实现资源共享和成本优化，打造覆盖固废处理全链条的产业生态体系，提升整体市场竞争力。

2. 提高运营效能。重点培育垃圾焚烧和餐厨垃圾第三方托管运营业务，采用“技改+委托运营”的轻资产模式快速扩张市场。依托数字化技术（如阿里智慧焚烧系统），构建全流程智能管控平台，提升运营效率，增强市场拓展优势。

3. 增强绿色低碳属性。积极响应“双碳”战略，参与绿证交易和 VCS 减排项目开发，推进 SBTi 科学碳目标和碳足迹认证，不断提升企业绿色低碳价值和形象，降低环境成本并提高市场竞争力。针对国补退坡，创新绿电应用场景（如智算中心），建立“绿电+高附加值产业”的商业模式，实现能源价值最大化，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4、重塑回力品牌地位。通过合理规划和执行战略合作，深度融汇全球资源优势，与品牌轮胎企业达成合作，构建企业运营闭环生态圈，全面渗透市场版图，进而提升品牌价值和认知度，重塑品牌地位。

5、优化企业现金流。综合运用各种方法策略开源节流，建立预警机制，加强公司内部控制，确保资金的安全和稳定，构筑企业资金竞争优势，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采取一系列战略措施来确保股东利益的长期增长，在盈利能力、资本结构、利润分配以及股东沟通等方面不遗余力，付诸实践，综合施策不断提高股东满意度，实现与股东的互利共赢，共谋发展大计。

上述经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